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1-058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9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召开了2021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一致同意选举刘书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刘书宝先生担任职工代表监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刘书宝先生将与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魏召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一职，公司监事会对魏召强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附件：个人简历

刘书宝先生，男，中国籍，汉族，1970年4月生，大专学历。1990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理财部会计科员、威海宝隆财务科长、审计部部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审计部部长。

刘书宝先生不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亦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